

新世纪

高职高专教改项目成果教材

军训手册

汪庆荣 张秦洞

 高等教育出版社

新世纪 高职高专教改项目成果教材

军训手册

汪庆荣 张秦洞

 高等教育出版社

Ac20/1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军训手册/汪庆荣 张秦洞.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7

ISBN 7-04-014224-4

I. 军... II. 汪...张... III. 军事训练—高等学校—手册
IV. G641.8-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54095 号

策划编辑	尤超英	责任编辑	尤超英
封面设计	王 雎	版式设计	李卫青
责任绘图	朱 静	责任校对	许月萍
责任印制	杨 明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总 机 010-82028899
购书热线 010-64054588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32	版 次	2004 年 7 月 第 1 版
印 张	5	印 次	2004 年 7 月 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00 000	定 价	7.30 元
插 页	7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001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颁布实施。《国防教育法》指出,“国防教育是建设和巩固国防的基础,是增强民族凝聚力、提高全民素质的重要途径。”同时还指出:“学校的国防教育是全民国防教育的基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并规定:“高等学校、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应当将课堂教学和军事训练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国防教育。”这表明,我国的学校国防教育已经有了专项法律依据,也标志着学校的国防教育步入了法制轨道。为了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适应我国高职高专学校国防教育课程教学和学生军训的需要,根据教育部颁发的普通高等院校国防教育教学纲要精神,我们编写了这本高职高专学生军训手册。

对高职高专在校学生进行军事训练的目的在于培养高职高专学生的国防意识,激发高昂的爱国主义热情,使学生在文化学习和科学技术知识的同时,掌握一些必要的抵御外敌武装侵略的军事基础知识和军事技能,全面了解我国国防和军事常识,锻炼坚强的体魄和战斗意志,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培养后备军官打下坚实基础。

高职高专学生军训手册是在全面调研我国普通高校学生军训工作中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编写的,是对国防教育教学和学生军训内容的必要补充。全书包括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条令、内务条令、队列条令简介、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衔、战场救护、野外生存、射击、投弹、定向越野、军事五项等内容。全书由汪庆荣、张秦洞共同完成,汪庆荣负责结构设计和统稿工作。

本手册在编写过程中得到高等教育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编者

2004年6月

目 录

纪律条令.....	1
内务条令.....	9
队列条令.....	21
军 衔.....	51
战场救护.....	59
野外生存.....	73
射 击.....	91
投 弹.....	99
跳 伞.....	103
军事体育.....	115
定向越野.....	125
军事五项.....	131

纪律条令

《纪律条令》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条令》的简称，是中共中央军委制定、发布的军事法规，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共同条令之一，是我军纪律和奖惩的基本法规，是全体军人的行为准则和维护纪律、实施奖惩的基本依据，具有全军一体遵行的法律效力。《纪律条令》规定的内容，具有很大的强制性，是统一全军意志和行动的准则。它规定的各种维护纪律的手段，具有很强的约束力，是保持稳定、防止松散、严明军纪的有力武器。它规定的奖惩条件，具有鲜明的导向作用，是引导官兵积极进取，扶正祛邪的路标。只有严格执行《纪律条令》，才能严明赏罚，激励官兵，保证军队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中央军委主席江泽民于2002年3月23日签署命令，将重新修订的《纪律条令》颁发中国人民解放军施行。

纪律是各种组织要求其成员共同遵守的行为规则。军队纪律简称军纪，是由军队最高领导机关制定、要求全军所有成员共同遵守的行为规则。《纪律条令》规定了我军纪律的性质和内容，军人维

纪律条令

护纪律的权利与义务，奖励与处分的目的、项目、条件、权限及程序，以及维护和巩固纪律的原则、方法和措施，规定了我军统一的纪律和实施奖惩的基本方式。其他法规或法规性文件，在某些方面规定的纪律和奖惩，都必须以《纪律条令》为依据。



《纪律条令》的产生

早在夏朝，我国就出现了以军事刑律形式的“军令状”，如夏启在率兵攻打有扈氏时，就宣布了军事法令，规定“用命，赏于祖；弗用命，戮于社。予则孥戮汝。”意思是说，对于努力完成任务的人，要在先祖的神位面前得到赏赐；对于不努力完成任务的人，要在社神面前给予惩罚，或被杀头，或被变作奴隶。商灭夏之后，为了镇压反抗，在强化军事机器的同时，也加强了军队的管理和纪律，颁布了一些行政性法令。西周时期，军事法规的内容和形式都有很大发展。《周礼》中就有许多包括纪律规范和军事行政管理工作的规定。春秋战国时期制定的《司马法》，实际上就是规定军官晋升、职责和行为规范的军事条令。到了宋朝，已有类似纪律条令的赏格、罚条。清朝时期，军队就有了《简明军纪》，其名称和内容都接近于现今的纪律条令。在外国军队中，也都根据各自的情况和需要，制定了不同形式的纪

纪律条令

律法规，东欧、蒙古等国多称《纪律条令》，英军称《军队法令》，美国称《军事统一法典》。



人民军队的《纪律条令》

我军历来重视纪律法规的制定。建军伊始，毛泽东就亲自规定了《三大纪律六项注意》，不久又补充修改为《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这个仅有几十个字的法规，闪烁着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光辉，鲜明地体现了人民军队的性质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体现了我军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瓦解敌军的政治工作原则，伴随我军70多个春秋，培育了一代又一代自觉遵守纪律的革命战士。1929年12月，毛泽东在古田会议决议中提出了编制红军法规的任务，红军领率机关于1930年10月颁布了我军第一部《纪律条令》，即《中国工农红军纪律条例草案》。从1930年起，我军在革命战争年代共颁布过六部《纪律条令》。1933年8月1日，由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制定和颁发的《工农红军纪律暂行条令》，是我军第二部《纪律条令》。这部条令的突出特点是深刻阐明了我军纪律的性质。条令指出：“军队纪律的要素就在服从”，军纪是“军队的命脉”，“白军的纪律是建筑于反动统治阶级利益之上”，“我军的纪律是建筑于工农群众自己利益之上。”1935年9月，红军在艰苦

纪律条令

的长征途中，在与敌人疯狂围追堵截的战斗中，为了严整部队纪律，巩固提高战斗力，根据《工农红军纪律暂行条令》规定，由司令员彭德怀、政治委员毛泽东签发了《奖惩条例》。该条例特别强调，“提高红色指战员政治觉悟程度是提高红军纪律的重要要素”，各级首长要“耐心的不疲惫的进行政治教育”，“使每个指战员自觉的遵守纪律”。在抗日战争期间，我军于1939年5月、1942年2月、1943年10月，又先后3次修订和颁布《纪律条例》或《纪律条令》。这几部《纪律条令》的颁布实行，对严明军纪、严明赏罚，保证作战任务的胜利完成，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总的看，我军在战争年代制定的《纪律条令》，内容还比较简单，格式也不够规范。如有的仅规定了奖励和处分的内容，没有涉及有关纪律的内容和维护纪律的原则，有的设章节和条款，有的只有条款而无章节等。

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军进入了建军的高级阶段，正规化建设提上议事日程。为了适应新形势下军队纪律建设和奖惩工作的需要，从1951—2002年的50年间，我军先后颁布了8部《纪律条令》，且大多是章、节、条、款结构。主要内容包括三个方面：一是我军纪律的性质、目的、意义和基本内容，维护和巩固纪律的原则与要求。二是奖惩的目的、原则、项目、条件，各级首长实施奖惩的权限及程序。三是维护纪律的其他手段，如行政看



纪律条令

管，控告和申诉，纪律监察等。2002年3月23日，中央军委重新修订和颁布《纪律条令》，目的就在于使我军切实适应高技术条件下作战的需要和国家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新情况，进一步加强纪律建设，更好地发挥奖惩的作用，促进我军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巩固提高部队的战斗力。



《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条令》简介

随着立法水平的提高，新中国成立以来颁布的8部《纪律条令》，内容日趋完善和稳定，体系结构日趋合理，格式、行文也日趋规范。最新一代《纪律条令》由“总则”、“奖励”、“处分”、“特殊措施”、“控告和申诉”、“首长责任和纪律监察”、“附则”等章节组成，共设了7章、12节，96条，22 000余字，另外还有7个附录。根据新形势下我军纪律建设和奖惩工作的需要，《纪律条令》的内容也不断进行补充和必要的修改，从而使条令的内容更加完善，规定更加合理。

《纪律条令》的基本内容，如按其功能来区分，可以分为以下5大部分：

第一部分为“总则”。总则是条令基本精神和原则的高度概括，是条令的总纲，其内容具有很重的份量和深刻的含义。总则中包括了7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制定《纪

纪律条令

律条令》的目的和依据；二是《纪律条令》在我军纪律建设、奖惩工作中的法律地位和适用范围；三是我军纪律的基本内容和要求；四是我军纪律的性质与作用；五是维护巩固纪律必须坚持的方针、原则和应当采取的措施及手段；六是奖励和处分与维护纪律的关系；七是全体军人在维护纪律中应尽的义务及责任。

第二部分为“奖励”。这是《纪律条令》的主体部分，在该条令中占有重要地位，其内容主要有5个方面：一是奖励的目的和应当坚持的基本原则；二是奖励的项目；三是奖励的条件；四是实施奖励的权限；五是实施奖励的程序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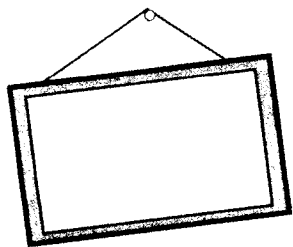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为“处分”。这也是《纪律条令》的主体部分，就篇幅来讲，在该条令中所占比重最大，其内容也是5个方面：一是处分的目的和应当坚持的原则；二是处分的项目；三是处分的条件；四是实施处分的权限；五是实施处分的程序和处分的执行。

第四部分为维护纪律的其他措施。主要包括3方面的内容：一是特殊性措施；二是控告和申诉；三是纪律监察和首长责任。

第五部分为“附则”和“附录”。这也是《纪律条令》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附则”主要规定了奖惩工作的承办分工，编内职工和军队企事业单位职工奖惩办法的制定，奖章、奖状、奖旗、立功受奖证书式样的制定，以

纪律条令

及武装警察部队如何执行《纪律条令》等。“附录”主要规定了奖励、处分、行政看管的审批、登记表的式样和规格。这类规定虽然多属于技术性的，但与其他部分的内容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1. The first step in the process of creating a new product is to identify a market need. This can be done through market research, which involves gathering information about the target market and its needs.

2. Once a market need has been identified,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product concept. This involves creating a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the product, including its features, benefits, and target market.

3. The third step is to conduct a feasibility study. This involves assessing the technical, financial, and market viability of the product concept. This step is crucial in determining whether the product is worth developing.

4. If the feasibility study is positive,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business plan. This involves creating a detailed plan for the product's development, marketing, and distribution.

5. The fifth step is to secure funding. This involves raising the capital needed to develop and market the product. This can be done through various sources, including venture capitalists, banks, and crowdfunding.

6. Once funding has been secured,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prototype. This involves creating a physical model of the product that can be used to test the concept and gather feedback.

7. The seventh step is to conduct a pilot test. This involves testing the product with a small group of potential customers to gather feedback and identify any issues.

8. If the pilot test is successful, the next step is to launch the product. This involves marketing the product and distributing it to the target market.

9. The final step is to monitor the product's performance. This involves tracking sales, customer feedback, and market trends to ensure the product is meeting its goals and making any necessary adjustments.

10. The process of creating a new product is a complex and iterative one. It requires a combination of creativity, research, and financial resources to bring a new product to market.

11. The first step in the process of creating a new product is to identify a market need. This can be done through market research, which involves gathering information about the target market and its needs.

12. Once a market need has been identified,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product concept. This involves creating a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the product, including its features, benefits, and target market.

13. The third step is to conduct a feasibility study. This involves assessing the technical, financial, and market viability of the product concept. This step is crucial in determining whether the product is worth developing.

14. If the feasibility study is positive,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business plan. This involves creating a detailed plan for the product's development, marketing, and distribution.

15. The fifth step is to secure funding. This involves raising the capital needed to develop and market the product. This can be done through various sources, including venture capitalists, banks, and crowdfunding.

16. Once funding has been secured,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prototype. This involves creating a physical model of the product that can be used to test the concept and gather feedback.

17. The seventh step is to conduct a pilot test. This involves testing the product with a small group of potential customers to gather feedback and identify any issues.

18. If the pilot test is successful, the next step is to launch the product. This involves marketing the product and distributing it to the target market.

内务条令

《内务条令》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的简称。是中共中央军委制定、发布的军事法规，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共同条令之一，是加强军队正规化建设的基本依据，是坚持人民军队根本性质的有力保证，具有全军一体遵行的法律效力。中央军委主席江泽民于2002年3月23日签署命令，将重新修订的《内务条令》颁发全军施行。

军队内务有三种解释。第一种解释泛指军队内部日常生活的一切事物；第二种解释是特指室内物品放置和卫生，即平常所说的内务卫生；第三种解释则主要是指军队内部为维护良好的内部关系和建立正规的秩序而进行的行政工作和日常勤务，或者说是有关军队内部行政管理，维护良好内部关系，建立正规秩序的日常活动和勤务。从《内务条令》在整个军队法规体系中的作用和《内务条令》所规范的内容看，第三种解释较之其他两种解释更为恰当和更为深入一些。军队内务建设具有基础性、经常性和共同性。《内务条令》是根据军队内务建设的需要，主要在以下5个

内务条令

方面作出了必要的规范。一是使每个军人都清楚自己的使命和职责，即明确为谁当兵，为谁打仗；二是建立反映军队性质且明确、协调的内部关系；三是建立并维护反映军队履行使命特殊要求的军人一般行为准则；四是建立适合军队特点的工作和生活制度；五是建立保证部队正常运转的日常管理规则和日常勤务。



《内务条令》的产生

现代意义上的《内务条令》出现于20世纪之初的苏联。但作为对维系军队的存在、保证军队的正常运转的内容早已有之。在我国，早在《周礼》中就有许多内容记载了对军队行政管理的规范。唐朝以后，随着战争和军队的发展，有关军队建设和管理的制度也有了较大的发展，初步形成了较为正规的军事法规。如明朝戚继光的《练兵实纪》中关于“正名分”、“定军礼”、“详责成”、“戒居常”、“收火器”、“养战马”等军旅生活条规，相当于现《内务条令》中对军人相互关系、礼节、职责、作息制度、日常规则、武器等管理方面的规定。清朝末年，湘军、淮军、新建陆军、新建海军相继建立，为适应军制改革，清政府模仿德、英、日的做法，制定发布了一些类似《内务条令》的法规。到1902年，清军制定的营规已不下20种。1906年，即光绪三十二年，清政府发布了《军队内务条例》，第一次使用了“内务”一词，其

内务条令

内容包括“服从”、“称呼”等内部关系方面的规定；各级官长职责；“营中日课”、“起居”、“外出”等日常制度，共30章229条，1万余字。这是我国军队近代以来第一本《内务条令》。特别值得一提的是，19世纪中叶爆发的太平天国革命，在与清王朝的战争中，制定了一系列较为完整的军队管理法规。与现今《内务条令》相近的有《太平营规》、《定营规条十要》、《行营规矩》等，内容有服从指挥、“秋毫莫犯”、爱护群众、缴获归公、“别男营女营，不得授受相亲”等。北洋政府时期，先后发布了《军队内务规则》、《服制》、《陆军礼节》等法规，内容包括营内管理、礼节、服装等多方面的规范。到国民党统治时期，又先后发布了《陆军军队内务规则》，形成了较为完整配套的军队管理法规。

世界上其他一些国家和军队，对《内务条令》所规范的内容，有的是发布了专门条令，有的则采用了由多种法规分别规范的形式。如苏联红军建军初期（1918—1919年）就采取发布专门条令的形式，制定了苏联武装力量的《内务条令》，这是世界上第一部《内务条令》。后来虽历经数十年，进行了10多次修改，期间有过大规模的战争，也经历了国家解体，一直到现在的俄罗斯军队，其基本内容和名称都保留下来了。由于法规体系的不同，在美军是将其他国家军队《内务条令》所规范的内容，分散置于各军兵种数百种条令中。凡此种种，世界上各国军队对规范军人行为准则、调整内部关系、训

内务条令

练军人形象等方面，都有相应的法规、条令予以规范，只不过称谓不同罢了。



人民军队的《内务条令》

中国人民解放军创立初期，毛泽东就明确提出了要编制红军法规。1936年，红军到达了陕北，蒋介石集聚重兵企图“围剿”陕甘根据地和红军，日本侵略军加紧进行全面侵华战争的准备，红军为进一步巩固部队，做好迎接新的斗争准备，制定发布了《中国工农红军暂行内务条例》。这是我军的第一部《内务条令》，它对值日勤务、风纪、卫兵、礼节、请假规则、着装注意事项、班长职责、驻军、出发前和行军中的注意事项等作出了规定。在抗日战争十分艰苦的1942年，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针对当时部队管理中存在的制度不统一，以及抗战时期部队建设的特点和需要等情况，重新修改发布了《内务条令》和《内务制度》。这次的《内务条令》重申了古田会议决议确立的我军管理教育的基本思想和原则，反映了人民军队的本质，并对部队的生活秩序和行政管理制度作出了更详细明确的规定。1942年修改后的《内务条令》一直沿用到全国解放。新中国成立后，我军为适应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的需要，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提出必须“制定共同条令，统一全军的纪律和制度”。在毛泽东、周恩来、刘伯承等老一辈革命家的领导和主持下，各项军事法规的